



正華會計師事務所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地址：臺中市西區五權西四街55號4樓

電話：(04) 2375-6660



正華會計師事務所

Champwood CPA Firm

403 台中市西區五權西四街55號4樓

TEL : 04-23756660 FAX : 04-23759992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會計師查核報告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決算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及內政部有關規定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其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及內政部有關規定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正華會計師事務所
Champwood CPA Firm

403 台中市西區五權西四街55號4樓
TEL : 04-23756660 FAX : 04-23759992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正華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心平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2 日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114. 12. 31		113. 12. 31(未經查核)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14,654,712	90	11,381,549	87
應收帳款	125,513	1	60,515	-
其他流動資產	68,877	-	155,749	1
流動資產合計	14,849,102	91	11,597,813	88
非流動資產				
準備基金(附註五)	1,162,500	7	1,112,500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	289,057	2	360,392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20,094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51,557	9	1,492,986	12
資產總計	\$ 16,300,659	100	13,090,799	100
<u>負債及股東權益</u>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 180,720	1	64,297	-
流動負債負債合計	180,720	1	64,297	-
負債合計	180,720	1	64,297	-
登記財產總額、基金及累積餘絀				
法院登記財產總額(附註七)	1,332,249	8	1,332,249	10
準備基金(附註五)	1,162,500	7	1,112,500	9
累積餘絀	13,625,190	84	10,581,753	81
權益合計	16,119,939	99	13,026,50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300,659	100	13,090,799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理事長：



執行長：



主辦會計：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未經查核)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	\$			
山林復育專案收入	9,716,120	48	8,706,970	43
勸募及捐款收入	7,080,612	36	8,189,393	41
政府補助收入	1,420,986	7	1,520,304	8
銷貨及活動收入	1,808,196	9	1,663,351	8
會費收入	46,000	-	50,000	-
利息收入	101,743	-	57,656	-
其他收入	120,597	1	81,726	-
收入合計	<u>20,294,254</u>	<u>100</u>	<u>20,269,400</u>	<u>100</u>
支出				
辦公費用(附註八)	3,186,283	16	1,009,331	5
業務費用(附註九)	10,960,214	54	8,580,468	43
專案計畫支出(附註十)	1,757,859	9	4,404,148	22
勸募專案支出(附註十一)	167,813	1	635,242	3
折舊(附註六)	145,335	1	95,110	-
提撥基金(附註五)	50,000	-	50,000	-
其他	983,313	5	1,910,829	9
支出合計	<u>17,250,817</u>	<u>86</u>	<u>16,685,128</u>	<u>82</u>
本期餘絀	3,043,437	15	3,584,272	18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二)	-	-	-	-
本期稅後餘絀	<u>\$ 3,043,437</u>	<u>15</u>	<u>3,584,272</u>	<u>18</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理事長：



執行長：



主辦會計：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登記財產總額	準備基金	累積餘絀	合 計
113年1月1日餘額(未經查核)	\$ 1,332,249	1,062,500	6,997,481	9,392,230
提撥準備基金(未經查核)	-	50,000	-	50,000
113年度稅後餘絀(未經查核)	-	-	3,584,272	3,584,272
113年12月31日餘額(未經查核)	1,332,249	1,112,500	10,581,753	13,026,502
提撥準備基金	-	50,000	-	50,000
114年度稅後餘絀	-	-	3,043,437	3,043,43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332,249	1,162,500	13,625,190	16,119,93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理事長：



執行長：



主辦會計：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未經查核)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3,043,437	3,584,27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5,335	95,110
利息收入	(101,743)	(57,6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4,998)	215,485
其他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及 負債淨變動數	203,295	(192,1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25,326	3,645,100
收取之利息	101,743	57,6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27,069	3,702,7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000)	(268,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0,094	(20,0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906)	(288,0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73,163	3,414,6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81,549	7,966,8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654,712	11,381,54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理事長：



執行長：



主辦會計：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以下稱"本會")於民國 105 年 4 月經內政部台內團字第 1050029900 號函核准登記，並於民國 109 年 9 月經台中地方法院完成社團法人登記。本會非以營利為目的並以復育臺灣山林為宗旨。本會之任務如下：

1. 本土生態教育。
2. 自然棲地保護。
3. 在地原生植物復育。
4. 廢耕山坡地復育森林。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 115 年 4 月 22 日經理事會通過發布。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及內政部有關規定編製。

(二)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變現(清償)價值與公允價值等。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因營運所生之資產，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 (1) 因營運所生之債務，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 私立兒少機構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四) 準備基金

依「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15條規定，社會團體得逐年提列準備基金，每年提列數額為收入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下。前項基金及孳息應專戶儲存，非經理事會通過，不得動支。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前述成本包括購買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及未來拆卸、移出該資產或復原之估計成本。為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資產達可用狀態期間所發生之相關費用及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

所有不符合資產定義之維護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列為當期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進行重大重置時，若該重置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會，則該重置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損益。

本院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估計殘值，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數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機器設備	1年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會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八) 收入及支出

本會捐款收入於收到款項時認列，其餘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支出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或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當期認列。

(八) 員工退休福利

退休金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九) 所得稅

本會係依法設立之公益服務社團法人組織，並依行政院頒訂「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徵免徵所得稅。若符合前述行政院頒訂之標準規定則免納所得稅，若未符合前述免稅適用標準，則應採權責基礎計算其課稅所得。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未經查核)
庫存現金	\$ 11,896	101,496
銀行存款	14,642,816	11,280,053
	\$ <u>14,654,712</u>	<u>11,381,549</u>

五、 準備基金

	114.12.31	113.12.31 (未經查核)
期初餘額	\$ 1,112,500	1,062,500
本期提列	50,000	50,000
期末餘額	\$ <u>1,162,500</u>	<u>1,112,500</u>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據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十五條規定，社會團體得每年在收入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下提列準備基金，以銀行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非經理事會通過，不得動支。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12.31	113.12.31 (未經查核)
機器設備	\$ 27,500	-
運輸設備	244,057	319,557
辦公設備	17,500	40,835
	<u>\$ 289,057</u>	<u>360,392</u>

本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114 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機器設備	\$ -	74,000	-	74,000
運輸設備	453,000	-	-	453,000
辦公設備	140,000	-	-	140,000
成本合計	<u>593,000</u>	<u>74,000</u>	<u>-</u>	<u>667,000</u>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	46,500	-	46,500
運輸設備	133,443	75,500	-	208,943
辦公設備	99,165	23,335	-	122,500
累計折舊合計	<u>232,608</u>	<u>145,335</u>	<u>-</u>	<u>377,943</u>
淨 額	<u>\$ 360,392</u>			<u>289,057</u>

成 本	113 年度(未經查核)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運輸設備	\$ 185,000	268,000	-	453,000
辦公設備	140,000	-	-	140,000
成本合計	<u>325,000</u>	<u>268,000</u>	<u>-</u>	<u>593,000</u>
累計折舊				
運輸設備	61,666	71,777	-	133,443
辦公設備	75,832	23,333	-	99,165
累計折舊合計	<u>137,498</u>	<u>95,110</u>	<u>-</u>	<u>232,608</u>
淨 額	<u>\$ 187,502</u>			<u>360,392</u>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法院登記財產總額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會法院登記財產總額均為 1,332,249 元。

八、辦公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未經查核)
薪資費用	\$ 2,390,202	707,766
勞健保費用	277,954	58,826
退休金費用	114,630	26,136
其他費用	403,497	216,603
	\$ 3,186,283	1,009,331

九、業務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未經查核)
薪資費用	\$ 2,173,756	2,057,551
勞健保費用	278,763	199,402
退休金費用	137,200	81,581
修繕費	1,822,619	281,286
臨時工作費	1,455,098	379,875
苗圃設施改善費	2,225,315	665,194
苗圃資材費	601,134	308,124
樹島施作費	657,831	1,699,338
差旅費	559,671	302,281
活動費	231,205	51,634
其他費用	817,622	2,554,202
	\$ 10,960,214	8,580,468

十、專案計畫支出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未經查核)
薪資費用	\$ 1,577,526	60,456
勞健保費用	128,588	9,728
其他費用	51,745	4,333,964
	\$ 1,757,859	4,404,148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勸募專案支出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未經查核)
薪資費用	\$ 80,603	463,652
勞健保費用	9,849	46,795
其他費用	77,361	124,795
	<u>\$ 167,813</u>	<u>635,242</u>

十二、所得稅

本會 114 年度符合行政院頒訂「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及第四條規定，銷售貨物與創設目的之收支結餘皆無課稅所得，得免課徵所得稅。

十三、關係人交易

無。

十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504327 號

會員姓名：鄒正平

事務所名稱：正華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西區五權西四街 55 號 4 樓

事務所電話：04-23756660

事務所統一編號：82511590

會員證書字號：中市會證字第 425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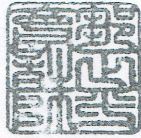
委託人名稱：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委託人統一編號：47564535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鄒正平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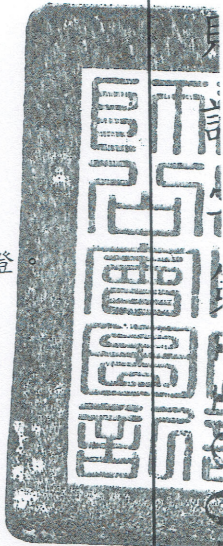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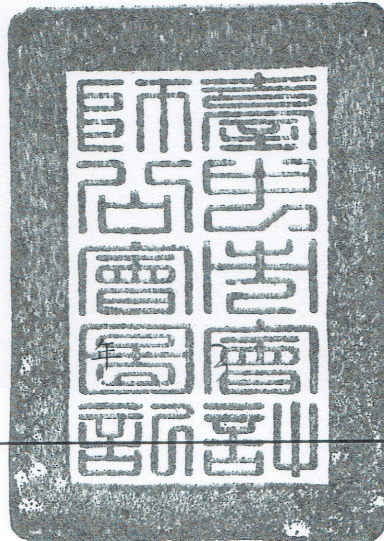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5

月

24

日



11504327 號